

安阳县 2018 年度第一批补充耕地项目 可研专家组审查意见

根据《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补充耕地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国土资规【2015】1号）和《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土地整理复垦开发项目区选址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豫国土资发【2009】6号）文件要求，安阳市国土资源局于2018年1月30日组织有关专家在安阳县国土资源局召开了安阳县2018年度第一批补充耕地项目可研论证会。受安阳市国土资源局委托，专家组对该项目进行了实地踏勘，并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查。本次审查实行专家负责制。经专家组讨论，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区位于安阳市安阳县境内，项目涉及瓦店乡、崔家桥镇、北郭乡、韩陵镇、辛村镇、永和镇6个乡镇、22个项目，面积约27.5557公顷（413.34亩），投资额1263.55万元。

二、可研审查意见及结论

1. 安阳县2018年度第一批补充耕地项目符合安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整治专项规划，基本符合有关技术规范和要求。

2. 建议补充完善机井出水量、水泵选型、渠道、地埋管等相关设计；复核辛村镇张太保村地块边坡稳定并根据实际

情况采取相应的边坡防护措施。

3. 电力设施如变压器等应符合当地供电部门相关要求，并附项目现状基础设施现状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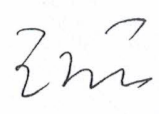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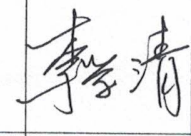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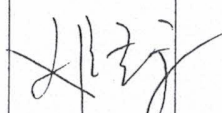
4. 可研报告应严格按照编制规程编制，并补充完善水土资源分析、公众参与分析、建设标准等相关内容。

5. 建议增设道路，应对现状道路进行调查描述，张太堡地块坡道硬化宜采取相对低标准水泥路。并考虑临边安全。报告其它部分增加道路内容。

审查结论：原则通过审查。请安阳县国土资源局及可研编制单位严格按照专家提出的意见修改到位。

三、审查专家组签字表

可研报告审查专家组签字表

	姓 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 名	备注
组 长	王为公	安阳市恒达公路 发展有限公司	高工		
专 家	李学清	安阳市建筑设计研 究院	高工		
专 家	姬志军	河南省豫北水利勘 测设计院	高工		

2018 年 1 月 30 日

关于对安阳县 2018 年度第一批补充耕地项目 现场踏看报告

根据《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补充耕地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的要求，我局组织相关专家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对安阳县 2018 年度第一批补充耕地项目按照实地与分幅现状图相对照的方式对地块进行了现场踏看，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区位于安阳市安阳县境内，项目涉及瓦店乡、崔家桥镇、北郭乡、韩陵镇、辛村镇、永和镇 6 个乡镇、22 个项目，面积约 27.5557 公顷（413.34 亩），投资额 1263.55 万元。

二、踏勘意见

经现场审查，可研设计编制基本符合相关规范和政策要求，图件基本齐全，符合立项条件，原则予以通过。

2018 年 1 月 30 日

人员签字：

王磊 李学清 郑子平